

第二課 真神的德性

一、主題經文

並且穿上新人，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（弗四 24）。

and that you put on the new man which was created according to God, in true righteousness and holiness. (Ephesians 4:24)

二、本課宗旨

本課論述真神的德性，解釋神的神性、形像，使每位被呼召得救的信徒，都帶著神人的形像，使我們真像天父的兒女（太五 48）。本課根據（弗四 24），論述真神是聖潔的、是真理的、是仁義的，三項重點作參考。

創造之初，神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，乃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男造女，就賜福他們，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，也要管理神所造的一切生物（創一 26-28）。因此，神賦予人管理和治理的權柄，比一切的活物更高貴和有智慧，正如造他的主一般。可惜始祖被惡者所引誘想要『如神』（創三 5），反倒看見了自己的羞恥，也得罪神而喪失原有如神的形像，離開了神的面，成為心靈的游牧民族，找不著真神的依護和保障。真神的救恩是藉著耶穌基督的寶血赦罪，讓耶穌作了世上罪人的中保，使人與神和好，與神為友，與神為樂，重拾起初神造新人的形像，猶如穿上新衣，這新人是照神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（弗四 24），符合真神的德性。

三、課文內容

➤ 大綱

- (一)神是聖潔
- (二)神是真理
- (三)神是仁義

➤ 內容

(一)神是聖潔

1. 聖潔的神

神對摩西吩咐：你要曉諭以色列全會眾說：『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。』（利十九 2）真神是聖潔無瑕疵的，完全神聖無污穢，「只有耶和華為聖，除祂以外沒有可比的」（撒上二 2）。同樣地，神也要求祂的選民必須聖潔，在飲食上分別可吃和不可吃的食物（利十一 44、45），使你們與萬民有分別，不與世人同居。專屬於神的百姓，包含在神面前事奉的祭司，更有嚴格的操守條例（利廿 26，廿一 8）。

2. 忌邪的神

神領以色列百姓出埃及以後，滿了三個月的那一天，就來到西乃的曠野安營。神藉著先知摩西向選民頒布誡命、律例、典章，要百姓歸神作祭司的國度，為聖潔的國民（出十九 5-6），專一事奉聖潔的真神，除掉埃及人敬拜多神的崇拜方式，不可跪拜那些像，也不可事奉牠，因為我耶和華你的神是忌邪的神，恨我的，我必追討他的罪，自父及子，直到三四代（出廿 5；書廿四 19）。

3.神是輕慢不得的

神不容許其他人事物或神明取代了真神的地位，正如雅各和約瑟的觀念「我豈能代替神呢？」（創卅 2，五十 19），沒有人能站在神的地位上（英譯），因此，信徒當恪守神的誠命和教訓，專一事奉祂，不容瑪門（錢財）佔據了我們的心房，成為我們心中的王（太六 24）。經訓：「不要自欺，神是輕慢不得的，人種的是什麼，收的也是什麼」（加六 7）。

當保守聖潔，神召我們，本不是要我們沾染汙穢，乃是要我們成為聖潔，謹慎腳步，遠避淫行，不放縱私慾的邪情，要曉得怎樣用聖潔、尊貴守著自己的身體（帖前四 3-8），因我們是主用寶血所買來的（徒廿 28）。

(二)神是真理

1.神是真實的

「不如說，神是真實的，人都是虛謊的」（羅三 4）在祂裡面沒有謊言（多一 2），祂的道理實實在在，不改變，只有神才有真理。神要人以心靈和真理（原譯誠實）敬拜祂，這是神的要求，也是人的本分，但魔鬼從起初不守真理，因牠心裡沒有真理，牠說謊是出於自己，因牠本來是說謊的，也是說謊之人的父（約八 44）。古蛇引誘夏娃先是懷疑神的命令：「神豈是真說」，再來否定神的話：「你們不一定死」，甚至偽造神的旨意，「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」（創三 1-5），一步步地讓人忽略神話語的絕對性和真實性，使人以為神的話好像人所說出去的話，是隨時可改變的。自古以來，魔鬼都是以此技倆陷害世人來違背神的真理，進而得罪神而遭受責罰。所以，信徒應謹慎應對，堅守在神的真理中，不讓似是而非的理論，或被更改的福音所迷惑（加一 6-9），當捍衛真理，為真理打那美好的仗（提前六 12-14、20-21）。

2.神是慈愛

耶和華在摩西面前宣告說：「耶和華、耶和華，是有憐憫、有恩典的神，不輕易發怒，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，為千萬人存留慈愛，赦免罪孽、過犯和罪惡，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，必追討他的罪，自父及子，直到三四代」（出卅四 6、7）。神就是愛，愛敬畏祂的人，和遵守神命令的人。但神的慈愛是建立在神真實的話語上，在神的話語裡有豐盛的恩惠憐憫，若是離開了神的話語，那就沒有神的愛了。當百姓犯罪，摩西急忙伏地下拜，為這些硬著頸項的選民、違背神誠命的以色列百姓，向神懇求饒恕（出卅四 8-9）

3.真知道神

保羅勉勵信徒，追求真知道祂，認識神的恩召、基業，和能力（弗一 17-21），不要像未信主前的掃羅，用腳踢刺，以為是為神熱心，卻是逼迫耶穌，與神為敵（徒廿二 3、8，廿六 14）。當保羅認識主，他猶如摩西為以色列百姓代求的心態，向神懇求「為我弟兄、我骨肉之親，就是自己被咒詛，與基督分離，我也願意，我心裡所願的，是要以色列人得救，我可以證明他們向神熱心，但不是按著真知識，因為不知道神的義，想要立自己的義，就不服神的義了」（羅九 3，十 2-3）。因此，信仰的根基當建立在神真實的話語上，才能經得起各樣的考驗，屹立不搖，得著那將來的賞賜（太七 25；林前三 10-14）

(三)神是公義

1.神的審判

神是公義的審判者，又是天天向惡人發怒的神。神的審判是公義正直的，賞罰分明，賞善罰惡，祂察驗人的心腸肺腑（詩七 11、9），看透人的心思意念，不像人看外貌，神看的是內心（撒下十六 7）。祂揀選了大衛，看他是合神心意的人，立他作百姓的君取代掃羅，因掃羅不遵守神所吩咐的命令（撒下十三 14）。但神也鑒察大衛作惡得罪神，藐視神的誠命，所以刀劍必永不離開他的家，他暗行惡事，神卻要在以色列眾人面前、日光之下報應他（撒下十二 9-12）。神是公平的，並不偏待人，不看人的情面，以公義審判世人，連一切隱藏的事，無論是善是惡，神都必審問（傳十二 14）。

2.神不偏待人

使徒彼得和保羅認明神不偏待人，對待猶太人、希臘人，和未信主的人都一樣，神同樣要求世人如此相待（弗六 9），不可按著外貌待人，單禮遇有財有權的人，卻輕看卑微低賤的人，「這豈不是你們偏心待人，用惡意斷定人嗎？」（雅二 1-4）

神若是要偏待人的話，只將日光、雨水，空氣給義人，不給作惡的人，那世上的惡人豈能存活呢？從事實看來不是如此（太五 45）。所以，我們當一視同仁，以神的愛相待，神如何愛我們，我們也當彼此相愛，讓人認出我們是主的門徒（約十三 34、35）。

結語

我們是神的子女，生命中有神的形像，生活表現上當像神，有神的真理為標準，在世保守聖潔，謹慎所作所為，因我們都知道有位公義的審判主，隨時鑒察我們。應當持守聖經的真理，走在主的路上，直到永生的地步。